

我如何俘獲葉挺

李世鏡

解決「新四軍」作戰回憶

——本文另有圖照刊第四頁

前 言

民國卅年（一九四一）元月皖南解決「新四軍事件」作戰，當時我任陸軍第一〇八師六四四團團長，奉令在師司令部未進入戰場之前，暫歸第五十二師師長劉秉哲指揮，率部進剿；由於弟兄們同心協力，奮勇追擊，擒獲共酋新四軍軍長葉挺及其親信僚屬十三人，俘擄叛軍部隊兩千餘人，很快便結束了戰局。

此役乃八年抗戰洪流中一支逆流，軍事當局為整飭軍紀，毅然下令圍剿，動員大約七師兵力，不到十天，便將共軍徹底解決，犧牲最小而戰果豐碩，使抗戰運作未受任何影響，這是中國革命過程中的重大事件，在戡亂戰事中，更是可圈可點的一役。

解決新四軍事件迄今四十三年，念及參戰同僚與戰友，有的身陷大陸，有的先後凋謝，碩果僅存者，亦已年華遲暮，歲月匆匆，良深感慨！每與軍中袍澤談到剿共戡亂，國軍戰敗將領被俘情節，人多耳熟能詳，惟於解決新四軍俘獲

葉挺真實情況，則印象模糊，筆者曾親赴國防部史編局及三軍大學圖書館，查閱對中共叛軍作戰史資料，深感對此役之記述，均殘缺不全，且欠翔實，對葉挺在何時、何地、如何被俘，所有資料均無記載，甚至參戰部隊番號亦有遺漏，史料不被重視，出人意料。

放眼現階段對光復大陸的準備工作與將來的情勢，在軍事作戰上，勢須「以寡擊衆」，所謂「擒賊先擒王」的戰略戰術，仍有特殊重要性，為提供史學家的研究與青年軍事學者的參考起見，筆者謹以親身參與解決新四軍事件的經歷與感受，將當時作戰情況，就記憶所及，恭撰本文，敬請學者專家指教。

共軍叛國違法敗紀

解決新四軍叛亂事件亦稱皖南事件，發生於中華民國三十年元月，那時正當共產黨宣稱的所謂「百團大戰」剛好告一段落之後。在說明這一件事件真相之前，必須追述一段新四軍當時的所作所為：

第一，共黨利用橫暴手段擴張武力。抗戰初期，由長江以南的八千共產黨游擊隊向政府投誠而編成的新四軍，僅僅在民國二十七年六月與日軍接觸過一次，以後便避免與日軍作戰，只顧擾民，招納土匪，專事擴張自己的勢力。到了二十九年共產黨號稱已發展到十一萬人，他們發展的情況，竟已凌駕於華北八路軍之上。

第二，攻奪地盤，自派縣長。新四軍發動武裝襲擊，連續不斷，民國二十八年六月有「平江事件」，十一月有豫南「竹溝事件」，無故殺傷效忠政府方面的忠貞軍民。二十九年三月七日新四軍攻入定遠縣，趕走縣長，自派縣長，又攻佔滁縣鳳陽，成立中共政權的偽組織。

第三，擅入蘇北攻擊國軍。由陳毅、管文蔚等人所率領的一部新四軍部隊，在受到毛澤東命令後，立即和盤踞山東的八路軍取得連絡，於二十九年七月間，湧入蘇北地區，對韓德勤所屬陳泰運部隊發動突擊，佔領江北三角洲如皋之古溪、泰興黃橋等地，截斷政府軍長江南北補給線，十月四日進據長江北岸的新四軍，再度對韓德勤的

八十九軍發動偷襲，經兩天的戰鬥，八十九軍軍長李守維溺水而死，八十九軍三十三師師長孫啓人、旅長毛瑞體以下官兵數千人不幸被共軍俘獲，更有多數無辜人士陣亡。同月六日又有自山東南下的八路軍參加攻擊政府軍，受兩面夾擊的韓德勤軍乃陷於被圍狀態。

此次新四軍與八路軍聯合作戰，係由劉少奇所策劃，經共酋毛澤東、朱德所指示而實施的。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迭據各方報告，對共產黨擁兵作亂，不打敵人，專門襲擊友軍的罪行忍無可忍，乃於二十九年十月十九日由參謀總長何應欽、副參謀總長白崇禧聯名向十八集團軍總司令朱德、副總司令彭德懷、參謀長葉劍英以及新四軍軍長葉挺、副軍長項英發出「皓電」，原文是這樣的：

「歷次不幸事件，其癥結所在，皆緣於第十八集團軍及新四軍所屬部隊：(一)不守戰區範圍，自由行動。(二)不遵編制數量，自由擴充。(三)不服從中央命令，破壞行政系統。(四)不打敵人，專事併吞友軍。以上四端，實所謂磨擦事件之根本，亦即十八集團軍與新四軍非法行動之事實，若不糾正，其將何以成爲國民革命軍之革命部隊？」

「茲將前經會商，並奉核定之中央提示案正式抄達：

『第十八集團軍及新四軍各部隊，限於電到一個月內全部開到中央提示案(二十九年七月間)所規定之作戰地境內(黃河以北)，並對本問題所提示其他各項規定，切實遵行，靜候中央頒

發對於提示案其他各問題之命令……』。

可是新四軍對於參謀本部的命令(調往黃河以北的「皓電」)置之不理，悍然集中兵力，襲擊國軍，因之成爲新四軍事件之發端。

新四軍抗命的經過

在軍史館及其他機構現有資料中，對「新四軍事件」已有不少記錄文字，可惜未能作有系統的整理。筆者近日曾在三軍大學圖書館流覽了八種記述文件，其中以第三戰區司令長官顧祝同上將「墨三九自述」所記，最爲簡要明析，茲節錄如下：

「本戰區(第三戰區)爲達成中央提示，嚴令新四軍於十二月底以前在涇縣集中，經蕪河以東國軍控制之渡口渡江，並限三十年一月底以前開往黃河以北。新四軍奉令後，迄無行動表示，而藉口要求糧彈，假道蘇南。我於偵知該軍真正企圖在盤踞京滬杭三角洲地區後，即令當地駐在皖南各部隊，密切注意該軍行動，預爲防範。一月四日據報該軍將所有部隊集中在涇縣茂林附近，六日午夜該軍突然集中七個團的兵力，三路襲擊駐在三口附近之國軍第四十師，攻擊十分猛烈，該師傷亡甚重，官兵激於義憤，被迫還擊，情勢頗爲危急。戰區爲避免第四十師被該軍包圍殲滅，並爲整飭軍紀，我乃不得不一面呈報中央，一面採取緊急處置。這時判斷該軍主力在涇縣西南落葉嶺及山口附近，於是下令在皖南各部隊迅速增援第四十師，向落葉嶺及山口附近作求心攻擊，以第五十二師向落葉嶺東北攻擊前進，第七

十九師向落葉嶺西南攻擊前進，並佔領該軍司令部所在地茂林，同時令宣城第一〇八師推進至涇縣附近，新七師第三團在清弋江附近分途堵擊，以防逃脫；另調第六十三師進入戰場，在寧國以南爲預備隊。

新四軍自六日開始攻擊，經國軍第四十師堅強抵抗，損傷極重，及至各部隊趕到，合力圍擊，至十二日間戰鬥十分激烈，這時天適大雨，該軍主力部隊被困山區，飢寒交迫，至十五日戰力已完全喪失，遂被我全部解決。該軍軍長葉挺被俘，副軍長項英據報被擊斃，政治部主任袁國平(據來台前五十二師團長張迺鑫面述已當場格斃)、參謀長周子厚等在逃，參謀處長趙凌波、第二支隊司令被俘。中央乃於十七日下令解散新四軍，撤銷其番號，並將葉挺遞解重慶，交軍法審判，其餘官兵由戰區分別處理，改編或釋放歸田，從此共軍在江南的活動，遂告完全肅清。」

讀到顧上將的大作，對全般狀況已可瞭然。可惜在重點方面，團以下的部隊行動，尙付闕如，葉挺是怎樣被俘，無論官方和民間的資料，都少有記載，因當時的戰報，祇是概略敘述：「葉挺由第五十二師俘獲」。實則我們一〇八師六四四加強團自始至終均係獨立作戰，在師未參加作戰前，臨時歸五十二師指揮，有關戰報，因之略而不詳。

圍剿新四軍的內幕

民國二十九年(一九四〇)秋天，筆者由軍令部調派到第廿五軍一〇八師任六四四團長(第二

十五軍建制爲四〇團、五十二團、一〇八團）駐防宣城。新四軍事件之前，第一〇八師奉令進駐涇縣，第五十二師奉令由涇縣向落葉嶺新四軍叛軍攻擊。民國卅年元月七日，我六四四團附六四三團第一營——營長李景春奉令急行軍，開往涇縣馬頭歸五十二師指揮，五十二師師長劉秉哲足智多謀，對剿共鬥爭經驗頗爲豐富。當蒙劉秉哲師長指示說：你們的部隊弟兄們剿共經驗尚少，此與對日正規戰不同，對共軍作戰不分前後方，更無遠近之別，應速戰速決，成敗立見，大小單位必須獨立作戰，雖然歸我指揮，但不要期待我有任何實力加以支援，總之你凡事必須獨斷專行。同時劉師長立即就地圖上指示我，要我率領本團弟兄單獨向落葉嶺東北攻擊前進。

我六四四團以第一營營長楊光（原任第三戰區長官部參謀，精明強幹，頗具冒險犯難精神。）奮勇担任前衛，向目標方向搜索前進，我團主力梯形跟進，夜間本人與楊光營長共駐一地，沿途均係零星戰鬥。到了三十九年一月十一日晚間，我部已逼進至落葉嶺東北山脚，共軍先期踞高臨下，我部和敵軍接戰困難，我團乃將小部隊分別扼守各山口出路，主力後退配備於大康村週圍。大康村約有廿餘戶人家，位於山區通涇縣的鄉村道上，傍有小溪，經由村西向北流，另有支流由村東西流匯合，將大康村區分爲前康與後康。元月十二日天降大雨，敵我雙方戒備森嚴，共軍數次向山區尋隙突擊，均被我部擊退；但入夜共軍則大肆活躍，無數小隊隙隙竄擾，真是不分前後左右，都向我部竄擾，幸我團各營、連、

排均能獨立戰鬥，各守原地，共軍迄未得逞。

元月十三日天明後，共軍派軍使宣傳部長林植扶、通訊官張上校持白旗越火線求見，聲稱：「西安事變時，新四軍與一〇八師有兄弟友好之誼，貴軍長張文清及師長戎紀五與葉挺軍長均係保定軍官學校同學，希望槍向高打，放過一馬：。」我當即告以如能放下武器，可以考慮。共軍軍使謂：「我解放軍馳騁疆場，從無被解除武裝者。」余告以：「今日適爲一月十三日，中外習慣視爲忌日，盼你我合作成爲吉日，勿使此溪染成紅流……。」談談無結果，我即告訴共軍代表說：「此事需取決於軍長，通訊不便，需要等到下午四時後方能回音。」共軍軍使隨即寫一紙條：「夷五（葉挺字）同志：經與當面部隊長洽談，權宜之計，須待下午四時始能答覆，屆時如無信息，請即按計劃行事，植扶安危不必計也。」我當將共軍軍使的這一便條送交共軍傳達帶回，並將林、張二共幹分別看押。那時師部據報後立即派副師長朱惠榮（大陸撤退來台，在新竹病逝）來到我團瞭解狀況，我將行動腹案面報朱惠榮副師長後，朱副師長即返回師部。

我考量當時情勢，隨即調整部署，防止共軍利用夜暗使用人海戰術猛衝，乃將大康村前康部隊秘密撤到村的外圍地帶，形成袋形，誘敵深入。團部主力部署於前後康村外圍附近，減少其鋒銳，並檢查火網及側防火，統一火力之運用，火線各連均選派喊話、誘降人員，配合政工，適時出動。這些準備工作均限在黃昏之前完成，徹夜警戒，以防共軍蠢動。到了拂曉四時半起，戰

幕揭開，共軍密集大部隊已由山谷匍匐接近山口，分五波，每隔半小時衝出山口，不顧傷亡，湧向前康村。經我火力封殺，傷亡枕藉，共軍指揮系統大亂，僥倖生存者均麇集於住戶人家庭院之內。天明後乃力避無謂殺傷，適時信號彈指揮火力「叫停」，勸共軍投降，共軍在此時已別無選擇，乃棄械於地，我團弟兄將徒手共軍分批押送後方，對女兵特別優遇，嚴禁搜身，集中後送。葉挺尾隨最後一批共軍，到達山口前線後，天已大亮，葉挺目覩現狀，方悉前幾批來襲的共軍並未得逞，均已棄械投降，知大勢已去，乃折返山區。

我團偵知共軍葉挺尚未出現，乃由火線分派數小組進入山區搜索，另派投誠我部的共軍通訊張上校協同我團副團長吳文閣（吳文閣本是我上尉副官，臨時要他僞裝爲副團長。）率領一個加強排，深入山林普遍搜索，用共軍連絡暗號（鳥語）誘共幹出現。

中午發現葉挺所在的位置，迅即將他包圍，他正監督破壞電台、拆毀機密文件及大宗鈔票（他不敢焚燬，恐暴露位置），吳副團長當出面宣稱係代表戎紀五師長前來引導葉軍長投誠，葉挺等十一人，在我部挾持下終於隨行，經過兩軍對陣火線到達我團團部。

在葉挺尚未來到之先，我已在後康村選好一個大庭院，佈置警衛，除必要人員外，均不准攜械進入。事先已找好一位共軍的醫護兵，要他辨認；他確實認識葉挺，因他曾替葉挺足傷敷藥。通稱葉挺爲一號，要共軍醫護兵指認，以防假冒。內外警備，由副團長張九霄負責。

葉挺被俘提出請求

葉挺到達後，在嚴密警衛下引入大廳，葉挺首先自我介紹：「我葉挺是廣東惠縣人，保定軍校六期畢業，曾充總理孫中山先生特務團營長，後在第四軍張發奎部充師長。南昌兵變後，出國留德，歸國後適值對日抗戰，即赴延安，不久就任新四軍軍長。」我見他身材魁偉，神情機警，在共幹羣中，有如鶴立雞羣，一見即知其為共軍頭頭。葉挺又說：「爲了免除誤會，我自動交出所佩美式左輪手槍及隨員望遠鏡。」隨後即全體圍坐。葉挺哀求說：「我們已幾天未進飲食，希望供給稀飯淡菜，免傷腸胃。」稍後葉挺即要求謁見我軍戎師長紀五（葉挺因聽聞我軍曾裝設有戎師長電話，並用號音調動各團，他誤以爲我們全師都前來圍剿他們。）我告以僅本團前來，葉挺深以自己判斷錯誤而自責，衝口說出：「一子錯全盤輸（經探詢前敵日新四軍已感處境不佳，計議分兩股突擊北竄，副軍長項英選向西北第一四四師——川軍——正面，葉挺則選向北方第一〇八師——東北軍——正面，葉挺這一決定誤認師長戎紀五在軍中督戰的影響甚大），我告以我團係暫歸第五十二師指揮，葉爲之黯然。隨後葉將話題轉到作戰方面，他問到國軍對於他們共軍的人海戰術有何看法？我答以相當厲害，兩個多月前，你們吃掉李守維軍，可資明證。出奇可制勝，但慣用則不靈。我軍爲避免人海戰術之衝力，乃用袋形後退配備，我又說：「你們共軍最後一波突圍，時間似嫌稍遲，要提前在黎明前，則勝負難卜。」

葉頓足懊悔並說道：「原擬四時開始，因先頭部隊誤將自己槍聲誤會爲國軍槍聲，恐中埋伏，因之搜索連絡遲誤半小時，不幸功敗垂成。」葉挺態度從容，胸襟坦蕩，虛心評論得失，幾忘其當時的處境與命運，葉挺實爲我平生所遇敵人中很特別的軍頭。最後葉挺要求幫忙幾件事：（一）沿途傷患請予以收容治療。（二）戰場上死者予以掩埋。（三）零星共軍散兵，請勸說他們來歸。葉挺當即寫一便條：「本軍同志們：我們已盡了最大的努力，今天的結局，非戰之罪也，不要再作無謂的犧牲，放下武器，聽候友軍的安排！葉挺手啓一九四一、一、一四。」我告訴葉挺這幾件事必當全力照辦。葉挺最後又進一步要求，解送他不要經由五十二師部，由我團逕送軍部，我答以「不可能」。實際當時五十二劉師長秉哲已密派該師一五五團張團長迺鑫（後升該師師長），來到我團側面觀察。我團負責警衛的張副團長因不認識張迺鑫團長，照例將他與衛士的手槍兩支繳存，及至室內壁立觀察時，我也疎於認識，因戰前劉秉哲師長並未向我介紹過張迺鑫團長。本團歸建後，始知此事，所以對張迺鑫團長深表歉意。大陸撤退時張迺鑫來到台灣，最初住在新竹，現遷住台北中和，我曾專誠往謁致歉。我今年七十有六，張迺鑫團長已八十有三，耄耋暢談四十餘年前往事，津津有味。不久張迺鑫先生又回訪，此後我們常相會晤，無話不談，同是老兵不死，劫後餘生，幾忘昔人所謂「古來征戰幾人回」的感慨之語。（筆者與張迺鑫將軍合照刊第四頁）

三人，內有宣傳部長林植扶、政治部副主任黃誠及通訊、醫務、財務及女祕書等人。我團距師部約七、八華里，飯後即押解葉挺等起程。爲防意外，利用靠椅急造轎子，令葉挺坐於轎內，率兵一排由我親自押送前往師部。出發之前在各經過道路要口都派出步哨，以策安全。到師部後，將葉挺等當面點交師長副師長後，我隨即返團部坐鎮。古人謂「射人先射馬，擒賊先擒王」，託天之幸解決了新四軍，除去危害抗日戰局的心腹之患，如釋重載，所有官兵莫不喜形於色。

清點戰場戰果統計

○解決新四軍作戰之役，俘獲共僱葉挺以下官兵兩千餘人（內有女兵卅名），均分批解送五十二師師部。

我團俘獲葉挺奉頒獎金法幣六千元，其餘俘獲共軍將官每名法幣一千元，共計法幣一萬二千元整。

○擄獲步槍八百餘支、輕機槍五挺、通訊器材等，歸建後運交第一〇八師部。手槍均爲雙保險快慢機（甫由華僑補給之新品），約五六十隻，但多爲經手官兵化爲私有。爲團結酬庸計，不便追回。

○我方負傷官兵廿餘人，多爲勸降過早，被共軍射殺。共軍傷亡，因散在戰場，急奉命歸建，無暇清理戰場，交由地方政府接辦，未有確實統計數字。

◎筆者奉頒千城甲種一等獎章一座（民國三十年三月，渝字第四五二〇號獎章執照）。

葉挺的美式左輪一枝留用，到台後奉令由警察局價購（價款台幣一、一四一元，槍支號碼三一七九〇號，台北市政府警察局收購軍民私有機彈憑證為民國五十八年一月十七日北市警征字七八四號。）

民國二十九年一月十五日午間奉到上級命令，我團歸還第一〇八師建制。下午劉秉哲師長召集我全團連長以上官長訓話，劉秉哲師長的訓話要點如下：

「貴團此次作戰，雖歸本人指揮，鑑於對共軍作戰之特質必須大小單位獨立作戰，未加干預，果然不負所望，活擒共酋葉挺。但你們不可自大自滿，以為此仗是你們自己打的，你們不過經手「投籃」而已。共軍連日以來，東突西闖，飽受各友軍之重創，最後精疲力竭，倒在你們面前，俯首就擒。貴團動作神速，士氣旺盛，無可否認，說句笑話，初生之犢不怕虎，共軍的凶狠，你們還未領略過，所以雖勝還要虛心檢討，單靠戰運之神，不能久常的。」劉秉哲師長最後犒賞本團官兵法幣一萬元整，我們當時是首次見到百元大鈔。劉秉哲師長的訓示給我的感受最大，真是良藥苦口，言簡意深。數年後大陸戡亂，更覺獲益無窮。

葉挺在重慶接受軍法審判後，即被監禁。民國三十五年國共和談期中被釋放出獄，但在三十五年四月，葉挺偕其幼女乘機由重慶飛延安途中，在陝南黑山頭飛機失事，機毀人亡（駕駛員為美籍）。同機尚有秦邦憲、陸定一、王若飛等一同罹難，天意如斯，葉挺之死，真是命運使然。

應該重視戰爭藝術

第三戰區司令長官顧祝同將軍當時洞悉共軍企圖，立即以雷霆萬鈞之勢，明確指定國軍在皖南七個師的兵力，在三十二集團軍總司令上官雲相指揮之下，就近向共軍巢穴茂林山區核心地帶攻擊，使共軍無喘息機會，迅速結束戰局，傷亡減少，戰果輝煌，使共軍直到抗戰勝利之時，在江南都無法獲得活動的根據地，在高級指揮官大兵團運用上，達到了「準」「快」「狠」的戰爭藝術，用兵的神奇，令人崇佩。

解決新四軍之戰實係以大吃小，共軍最後損失慘重，走投無路，葉挺因而被擒。將來反攻大陸情勢，敵我不可能以大吃小，必須是「以寡擊衆」，深入虎穴，方能探獲取物。除特殊情形外，應力避攻堅戰與消耗戰，要利用政治號召與反攻，特種戰法與手段，聯合使用，少消耗，少流血，裏應外合，達成勝利。最近中共空軍先後駕機來歸，就是好的模式。回顧剿共戡亂以來，國

軍敗於所謂「挖心戰法」者，不知凡幾，諸如剿共初期在山東萊蕪吐絲口歸李仙洲指揮之七十三軍、四十六軍、十二軍兩天半即被共軍山東兵團吃掉了。又東海附近郝鵬舉軍、蘇北孫良誠軍、黃橋事件李守維軍，都是指揮部或首腦先被挾持而全部瓦解。戡亂末期更是不一而足，前後如出一轍，言之痛心。共軍能，我為何不能？何不以其道還制其人，其中並非高深之科技，只是運用之妙存乎一心而已。假使反攻開始，能有擒賊擒王之表現，無疑是敲響了共偽的喪鐘！共軍以挖心戰術起家，我們應「以牙還牙」。對解決新四軍擒獲共酋葉挺的作戰經驗，幸勿以「明日黃花」而等閒視之，總而言之，反共之戰應該重視戰爭藝術。這是作者憶寫本文的微意。

本文作者李世鏡將軍曾任國軍一〇八師師長、第廿五軍參謀長兼兵團部參謀長、副軍長等職，參加防俄、抗日、中原黃泛區、碾莊等戰役。著有戰功迭受層峯嘉獎，現已退役，專門從事著述。

風流人物

萬 墨 林 等 著
第一、二集合售貳佰肆拾元

- 第一集要目：(一) 民國四大美人 (二) 徐志摩四角愛 (三) 蔡松坡鳳仙戀 (四) 喜艷親王劉喜奎 (五) 藝壇奇女子：劉喜奎、樂蒂 (六) 末代狀元三角愛 (七) 坤伶主席新艷秋 (八) 賽金花本事全文 (九) 洪狀元煙臺舊事。第二集要目：(一) 浪漫大師郁達夫 (二) 郁達夫遇害謎底 (三) 一代紅顏陳圓圓 (四) 美人窩裏黎錦暉 (五) 風流次長唐有壬 (六) 第一荒唐陳公博 (七) 慈禧與榮祿 (八) 豔星豔聞錄 (九) 將軍與詩人 (十) 梁任公的祕密戀史。精采百出，美不勝收，篇篇引人入勝嘆為觀止。